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RONTIER SERVICES GROUP LIMITED

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00)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六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普通決議案均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 Frontier Services Group Limited 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均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點票事宜擔任監票人。普通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佔投票總數之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訂立股份買賣協議及股東及股份認購協議及有關事宜。	633,419,140 (99.995%)	30,000 (0.005%)	633,449,140
2	批准訂立飛機收購協議及有關事宜。	633,419,140 (99.995%)	30,000 (0.005%)	633,449,140

* 僅供識別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196,508,003股。所有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任何所提呈之普通決議案。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而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須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任何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FRONTIER SERVICES GROUP LIMITED
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錦坤

香港，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Erik D. Prince先生(主席)、高振順先生(副主席)、羅寧先生(副主席)、Gregg H. Smith先生(行政總裁)及胡慶剛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發旋先生、李效良教授、William J. Fallon先生及Harold O. Demuren博士。